

太白县财政局文件

太财办教〔2022〕38号

太白县财政局关于 下达 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第二批) 预算的通知

县教体局、资助中心:

根据宝鸡市财政局 宝鸡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二批)预算的通知》(宝市财办教〔2022〕98号)文件精神,经研究,拨付你单位 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46 万,相关功能科目及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 1。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

切实实施好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改造和抗震加固工作,保障师生生命安全。扎实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提高资助精准度,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安心完成学业。落实国

家集中连片特困县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完善补助机制，按艰苦边远程度分档补助，稳定和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长期在乡村学校任教。请严格按照《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要求，加强管理，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二批）预算表
2. 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二批）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二批）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	预算科目	经济科目
太白县教育体育局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25	2050299	50999
县资助中心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21	2050202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奖补第二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 称			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奖补）第二批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			
地方主管部门			太白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太白县教育体育局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	年度资金总额	25
			其中：财政拨款	25	其中：财政拨款	25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指标			落实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补助政策，增强职业吸引力，稳定乡村教师队伍，促进乡村教育质量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均补助标准		400/人/月	
			补助时间		12月	
			学校		8	
			惠及教师人数		191	
		质量指标	乡村教师流失比例		不断降低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发放		及时足额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教师收入水平		不断提高	
			农村教育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学校教师满意度		≥80%	

太白县2022年春季学期中小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情况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1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按标准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 目标2：切实做到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享尽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数	11所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3017人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95%	
		资金预算下达到下一级		收到文件30天内		
		成本指标	指标1：家庭经济困难寄宿学生补助标准	小学生1000元/生. 年		
				初中生1250元/生. 年		
			指标2：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学生补助标准	小学生500元/生. 年		
	初中生625元/生. 年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2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80%		
			义务教育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教师满意度	≧80%		

备注：1、项目名称指专项资金（政策）、部门预算专项业务费名称；2、实施期指专项资金计划安排超过2年以上的要填写此项。